附件1：

郑州师范学院

第五届五四广场健身舞比赛

规 程

一、竞赛日期和地点

 2018年4月17日在郑州师范学院新校区综合训练馆举行。

二、竞赛项目

 规定套路健身舞、自选套路健身舞

三、参加单位

 郑州师范学院各学院。

四、参赛办法

（一）符合参加条件的学院均报名参赛。

（二）报名时间：请认真填写比赛报名表(附件)，于

2018年3月6日开始至2018年3月10日止。报名表须报电子版一份 邮箱：295127887@qq.com

（三）报名地点： 郑州师范学院新校区综合训练馆

 联系人：赵文夺 电话：13693831245

（四）参赛人数

1．各参赛单位可报：规定套路队员20人。每院系自选套路参数队员8-12 。且不可兼项。

2.规定健身舞上场队员为20人，每少一名扣2分，男、女队员均不得少于4人，以女代男每名扣1分。

3.其他学院队员不得代替上场比赛，如发现取消该场次的比赛成绩。

4.报到前如果运动员因伤病不能参赛，允许更换（换上的运动员必须符合参赛要求），但必须在报到前以书面形式报比赛组委会批准，报到后一律不得更换。

五、竞赛办法

（一）比赛动作

1．规定健身舞评判标准：

A: 团队整体能力，动作完成表现的综合能力。

B：表现团队配合默契程度，表演传达的激情，自信与活力的表现欲望。

C：过渡与连接连贯流畅，空间，层次变化准确，造型美观。

D：动作完成节奏的一致性、动作幅度、轨迹的一致性、表演能力的一致性、动作完成能力的一致性。

2.自选健身舞评判标准：

A：套路创编有主题、有思想、有创新。

B：表现团队配合默契程度，表演传达的激情，自信与活力的表现欲望。

C：过渡与连接连贯流畅，空间，层次变化准确，造型美观。

D：动作完成节奏的一致性、动作幅度、轨迹的一致性、表演能力的一致性、动作完成能力的一致性。

（二）只进行一轮次比赛。

（三）服装要求：健身舞必须统一服装，男、女服装可相同、也可不同；不得佩带金属饰物；穿运动鞋、舞蹈鞋均可。

（四）健身舞自选套路动作的时间为2分加减10秒，从场内第一个动作开始计时，最后一个动作计时结束。

（五）录取名次与奖励：

1.设一等奖2个，二等奖3个，三等奖5个，优秀奖若干个。获得一等奖的自选套路队伍将有资格参加2018年河南省大学生运动会健美操锦标赛。

 2.设组织奖、最佳教练奖若干个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音乐：规定操动作成套音乐，由组织竞赛单位统一提供。自选项目音乐发送至指定邮箱并在比赛时携带参赛音乐以备用。

（六）各学院成套动作必须在规定的场地内进行（20米x15米）。

（七）参赛队员必须经医务部门检查，身体健康者方可参加比赛。

（八）采用2015年健身操评分规则及健身操规定动作评分办法。

共青团郑州师范学院委员会

体育学院团总支

 2017年11月28日